

#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1、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斯”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19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摇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00元/股，发行数量为2,28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45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1,82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3、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1年9月2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所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根据2011年9月1日公布的《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了获配通知。

###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要求，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及汇款资金账号进行了逐一核查和确认。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22个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50,48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8,360万股。

## 二、网下申购配号及摇号中签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配号总量为55个，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55。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1年9月5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哈尔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抽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

根据《发行公告》，本次网下摇号配售共有3个号码中签，每个中签号码可以获配152万股哈尔斯股票。

中签号码为：23，39，44

## 三、网下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通过网下发行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456万股，获配的配售对象家数为3家，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比例为5.454545%，认购倍数为18.33倍，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456万股。根据摇号结果，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1	招商证券智远内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6	152
2	云信成长2007-2号(第九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6	152
3	瑞凯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6	152

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 四、本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在2011年8月24日至2011年8月30日的初步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8月30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由43家询价对象统一申报的81家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申报信息，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 (元)	拟申购数 量(万股)
1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80	152
2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60	456
3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60	456
4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0	304
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久嘉证券投资基金(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18.60	152
6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8.50	456
7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8.20	456
8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福建中行新股申购资 金信托项目 3 期	18.10	152
			16.75	304
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 2 号成长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	18.09	456
1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 3 号主题投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	18.09	456
11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8.09	152
1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基金宝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 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8 月 26 日)	18.00	456
1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票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 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11 月 4 日)	18.00	456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智远内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00	456
1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智远避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 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3 月 24 日)	18.00	456
16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8.00	456
1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七期)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8.00	456
1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九期)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8.00	456
19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十期)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8.00	456
2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瑞凯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2 月 5 日)	18.00	456
2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3 号·瑞安(第三期)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3 日)	18.00	456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债券优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 配售资格截至 2019 年 1 月 5 日)	18.00	152
23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 户	17.51	456
24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50	456
2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10	456

2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7.00	456
2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7.00	456
2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三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7.00	456
29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六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7.00	456
30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7.00	456
3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456
32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304
3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九组合	17.00	304
3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齐鲁金泰山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8 月 5 日）	17.00	152
3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	152
36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8	456
3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0	456
38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0	456
39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55	456
4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元基金	16.00	456
4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6.00	456
4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16.00	456
4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16.00	304
4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	152
45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16.00	152
46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6.00	152
47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5.96	456
4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5.60	456
49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5.60	456
5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15.50	456
5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0	456
5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15.50	456
5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456
5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456
55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0	152
			15.00	304
56	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5.50	152
5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资产安心收益投资产品	15.50	152
			13.00	304

58	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456
5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15.00	456
6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15.00	456
6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希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456
62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红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	15.00	456
6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52
			14.00	152
			13.00	152
6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分红	14.80	152
6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4.80	152
6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五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4.50	456
6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2 号（第八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14.50	456
6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瑞新（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3 月 6 日)	14.50	456
69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 2007—3 号·瑞安（第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4 月 11 日)	14.50	456
7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4.26	456
7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4 年 1 月 15 日)	13.80	456
7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30	152
7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00	456
74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00	304
75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80	152
76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0	304
77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2.40	152
7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2.30	456
7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2.00	456
80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0.00	456
8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9.20	456

本次发行的价格 18.00 元/股对应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 32.14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 2010 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 42.86 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 2010 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发行后总股数按本次发行 2,280 万股计算)。

(3) 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18.00 元/股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之和为 8,360 万股，累计认购倍数为 18.33 倍。

## **五、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向询价对象提供的哈尔斯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结合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方法，研究员认为公司合理价值区间为 15.38-18.09 元/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 2010 年平均市盈率为 41.04 倍 (以本次发行询价截止日 2011 年 8 月 30 日的收盘价计算)。

## **六、持股锁定期限**

本次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 3 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 **七、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款项 (含获得配售部分) 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证监发行字 [2006]78 号) 的规定处理。

## **八、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联系电话：021-23219496、021-2321962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6 日